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拟筹划重大事项,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,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*ST恒立,证券代码:000622)于2016年10月28日(星期五)上午开市起停牌,公司将在不超过五个交易日内明确重大事项的内容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网址为: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7日

